**2021年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团体标准项目建议书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 （中文） |  | 项目名称  （英文） |  |
| 制定或修订 |  | 被修订标准号 |  |
| 采用国际或  国外先进标准 |  | 采标号 |  |
| 一致性程度⑴ |  | 采标中文名称 |  |
| 负责起草单位 | 简介： | | |
| 单位名称：  主 编 人：  职 称：  地 址：  座机手机：  邮 箱：  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（单位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其他起草单位⑵ |  | | |
| 计划周期 | （月） | | |
| 目的、意义 |  | | |
| 范 围 |  | | |
| 主要技术内容⑶ |  | | |
| 国内外技术情况 |  | | |
| 需解决的⑷  重点问题 |  | | |
| 成本预算及  经费来源 |  | | |

⑴ “等同采用”，指与国际标准在技术内容和文本结构上相同，只存在少量编辑性修改。

“修改采用”，指与国际标准之间存在技术性差异，但内容和文本结构基本一致。

⑵ 起草单位不应少于5个。

⑶ 修订标准应注明拟修订的主要内容。

⑷ 需要进一步研究或试验的工作。